临沂市潍坊至宿迁高速铁路郯城综合枢纽工程

实施方案

项目单位：郯城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郯城县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

财政部门：郯城县财政局

2026 年 10 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潍坊至宿迁高速铁路郯城综合枢纽工程。

（二）项目单位

单位名称：郯城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庆龙；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社会信用统一代码：91371322MABTPYTP10；

单位地址：山东省临沂市郯城县北环路 57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城市绿化管理。

（三）项目审批情况

1.立项手续：2023 年 11 月 3 日，项目单位取得郯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郯行审投资字〔2023〕73 号《关于潍坊至宿迁高速铁路郯城西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代码：2311-371322-04-01-216484。2025 年 4 月 11 日，取得郯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关于同意潍坊至宿迁高速铁路郯城西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变更有关内容的说明》。

2.规划手续：2025 年 6 月 5 日，郯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关于潍坊至宿迁高速铁路郯城综合枢纽工程用地规划情况的说明》（郯自然资规函〔2025〕12 号）。

3.环评手续：2025 年 6 月 4 日，项目完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2537132200000046。

（四）项目规模与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55 亩，总建筑面积 48,000 平方米，建设站前广场、停车场、配套道路基础设施工程、客运站枢纽等，主要建设内容:

1.站前广场

用地面积 40 亩建设地下停车场: 人行道通道、站前广场地面工程。站前地下停车场；地下建筑面积 42,000 平方米，停车位 1,200 个；安装 60kW 的充电桩 800 个。站前广场地面工程，用地面积 21,000 平方米。站前人行通道工程，包含一横两竖三组主通道，横向主通道长度为 230 米，两处坚向主通道长度均为 70 米。

2.配套道路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配套道路基础设施工程等共计 9,000 米，包括桥梁雨水、污水、电力、通信、照明、交通设施等附属工程。

3.客运站枢纽工程

用地面积 15 亩，主要建设旅客服务中心、大型客车停车场。旅客服务中心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大型客车停车场设置 100 个停车位，日发送旅客 3,000 人次。

（五）项目建设期限

本项目建设期为2025年3月至2027年12月。项目已完成施工围挡、临时设施及施工便道搭设，完成场地清表与土方

平衡；完成站前地下停车场基坑开挖、边坡支护及降排水工程，完成部分区段垫层浇筑、防水铺设及底板钢筋混凝土浇筑；完成人行通道部分明挖段围护及框架结构施工；完成配套道路部分路基填筑及雨污水管网、检查井敷设；完成客运站枢纽场地平整及旅客服务中心基础施工。

二、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2.《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3.《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临沂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临政发〔2026〕3号）；

4.《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本）》；

5.《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国家主席令第15号，2009年修正，自2010年1月1日起施行）；

6.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

7.原国家计委发布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及现行财税制度；

8.《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制规程》（CECA/GC1-2007）；

9.同类工程及相关工程的投资估算有关数据；

10.工程所在地的人工、材料、机械预算价格等；

11. 现行工程投资估算的有关规定;

12.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13. 国家、省、市的其他有关政策、规定;

14. 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

（二）资金筹措方案

1. 资金筹措原则

（1）通过自筹投入一定资本金，保证项目顺利开工及后续融资的可能。

（2）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向社会筹资。

2.资金来源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72,000 万元，其中：项目单位自有资金 14,400 万元，已发行专项债券 5,700 万元，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12,000 万元，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39,900 万元。

表 1 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占比	备注
估算总投资	72,000.00	100.00%	
一、资本金	14,400.00	20.00%	
（一）自有资金	14,400.00	20.00%	
（二）专项债券			
1.已发行专项债券			
2.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3.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二、债务资金（不含用作资本金部分）	57,600.00	80.00%	
（一）已发行专项债券	5,700.00	7.92%	
（二）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12,000.00	16.67%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占比	备注
（三）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39,900.00	55.41%	
（四）银行融资			

3.项目总投资、资本金到位情况

项目累计投资 5,700 万元，其中：已发行专项债券 5,700 万元。

三、项目预期现金流入、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表 2 项目资金平衡测算表（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合计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213,144.91			
经营活动支出	22,696.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260.02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71,188.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70,543.65	5,642.43	37,084.86	27,816.36
流动资金支出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70,543.65	-5,642.43	-37,084.86	-27,816.36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资本金（自有资金）	14,400.00		7,200.00	7,200.00
专项债券	57,600.00	5,700.00	30,000.00	21,900.00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57,6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债券利息	47,764.20	57.57	115.14	1,283.64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33,364.20	5,642.43	37,084.86	27,816.36

项目/年度	合计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四、期初现金				
期内现金变动	67,280.34			
五、期末现金	67,280.34			

（续）

项目/年度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5,673.53	6,078.78	6,484.03	6,484.03	6,484.03
经营活动支出	677.71	689.86	702.02	702.02	702.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6.36	324.73	423.11	423.11	423.11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4,769.46	5,064.19	5,358.90	5,358.90	5,358.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流动资金支出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资本金（自有资金）					
专项债券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债券利息	1,612.14	1,612.14	1,612.14	1,612.14	1,612.14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612.14	-1,612.14	-1,612.14	-1,612.14	-1,612.14
四、期初现金		3,157.32	6,609.37	10,356.13	14,102.89
期内现金变动	3,157.32	3,452.05	3,746.76	3,746.76	3,746.76
五、期末现金	3,157.32	6,609.37	10,356.13	14,102.89	17,849.65

（续）

项目/年度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6,774.60	6,774.60	6,774.60	6,774.60
经营活动支出	715.02	715.02	715.02	715.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2.57	492.57	492.57	492.57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5,567.01	5,567.01	5,567.01	5,567.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流动资金支出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资本金（自有资金）				
专项债券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债券利息	1,612.14	1,612.14	1,612.14	1,612.14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612.14	-1,612.14	-1,612.14	-1,612.14
四、期初现金	17,849.65	21,804.52	25,759.39	29,714.26
期内现金变动	3,954.87	3,954.87	3,954.87	3,954.87
五、期末现金	21,804.52	25,759.39	29,714.26	33,669.13

（续）

项目/年度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6,774.60	7,067.27	7,067.27	7,067.27
经营活动支出	1,215.02	728.24	728.24	728.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7.57	638.95	638.95	638.95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5,192.01	5,700.08	5,700.08	5,700.08

项目/年度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流动资金支出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资本金（自有资金）				
专项债券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债券利息	1,612.14	1,612.14	1,612.14	1,612.14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612.14	-1,612.14	-1,612.14	-1,612.14
四、期初现金	33,669.13	37,249.00	41,336.94	45,424.88
期内现金变动	3,579.87	4,087.94	4,087.94	4,087.94
五、期末现金	37,249.00	41,336.94	45,424.88	49,512.82

（续）

项目/年度	2041 年	2042 年	2043 年	204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7,067.27	7,067.27	7,359.98	7,359.98
经营活动支出	728.24	728.24	741.81	741.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8.95	638.95	708.82	708.82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5,700.08	5,700.08	5,909.35	5,909.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流动资金支出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项目/年度	2041 年	2042 年	2043 年	2044 年
资本金（自有资金）				
专项债券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12,0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债券利息	1,612.14	1,612.14	1,612.14	1,612.14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3,612.14	-1,612.14	-1,612.14	-1,612.14
四、期初现金	49,512.82	41,600.76	45,688.70	49,985.91
期内现金变动	-7,912.06	4,087.94	4,297.21	4,297.21
五、期末现金	41,600.76	45,688.70	49,985.91	54,283.12

（续）

项目/年度	2045 年	2046 年	2047 年	204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7,359.98	7,359.98	7,359.98	7,789.35
经营活动支出	741.81	741.81	1,241.81	759.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8.82	708.82	583.82	811.80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5,909.35	5,909.35	5,534.35	6,217.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流动资金支出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资本金（自有资金）				
专项债券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项目/年度	2045 年	2046 年	2047 年	2048 年
支付债券利息	1,612.14	1,612.14	1,612.14	1,612.14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612.14	-1,612.14	-1,612.14	-1,612.14
四、期初现金	54,283.12	58,580.33	62,877.54	66,799.75
期内现金变动	4,297.21	4,297.21	3,922.21	4,605.76
五、期末现金	58,580.33	62,877.54	66,799.75	71,405.51

（续）

项目/年度	2049 年	2050 年	2051 年	2052 年	205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7,789.35	7,789.35	7,789.35	7,789.35	8,218.78
经营活动支出	759.65	759.65	759.65	759.65	777.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1.80	811.80	811.80	811.80	914.74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6,217.90	6,217.90	6,217.90	6,217.90	6,526.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流动资金支出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资本金（自有资金）					
专项债券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债券利息	1,612.14	1,612.14	1,612.14	1,612.14	1,612.14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612.14	-1,612.14	-1,612.14	-1,612.14	-1,612.14
四、期初现金	71,405.51	76,011.27	80,617.03	85,222.79	89,828.55
期内现金变动	4,605.76	4,605.76	4,605.76	4,605.76	4,914.24

项目/年度	2049 年	2050 年	2051 年	2052 年	2053 年
五、期末现金	76,011.27	80,617.03	85,222.79	89,828.55	94,742.79

（续）

项目/年度	2054 年	2055 年	2056 年	205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8,218.78	8,218.78	8,218.78	4,109.39
经营活动支出	777.66	777.66	777.66	388.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4.74	1,004.13	1,018.53	576.76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6,526.38	6,436.99	6,422.59	3,143.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流动资金支出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资本金（自有资金）				
专项债券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5,700.00	18,000.00	21,9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债券利息	1,612.14	1,254.57	1,197.00	328.5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612.14	-6,954.57	-19,197.00	-22,228.50
四、期初现金	94,742.79	99,657.03	99,139.45	86,365.04
期内现金变动	4,914.24	-517.58	-12,774.41	-19,084.70
五、期末现金	99,657.03	99,139.45	86,365.04	67,280.34

（二）专项债券应付本息情况

本项目 2025 年 6 月已发行专项债券 5,700 万元，债券期限为 30 年，年利率为 2.02%；本次拟发行专项债券 12,000 万

元，假设债券期限为 15 年，年利率均为 2.5%；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39,900 万元，假设债券期限均为 30 年，年利率均为 3%，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表 3 本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单位：万元）

债券存续期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偿还金额	期末本金余额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合计
2025 年		5,700.00		5,700.00	57.57	57.57
2026 年	5,700.00	30,000.00		35,700.00	115.14	115.14
2027 年	35,700.00	21,900.00		57,600.00	1,283.64	1,283.64
2028 年	57,600.00			57,600.00	1,612.14	1,612.14
2029 年	57,600.00			57,600.00	1,612.14	1,612.14
2030 年	57,600.00			57,600.00	1,612.14	1,612.14
2031 年	57,600.00			57,600.00	1,612.14	1,612.14
2032 年	57,600.00			57,600.00	1,612.14	1,612.14
2033 年	57,600.00			57,600.00	1,612.14	1,612.14
2034 年	57,600.00			57,600.00	1,612.14	1,612.14
2035 年	57,600.00			57,600.00	1,612.14	1,612.14
2036 年	57,600.00			57,600.00	1,612.14	1,612.14
2037 年	57,600.00			57,600.00	1,612.14	1,612.14
2038 年	57,600.00			57,600.00	1,612.14	1,612.14
2039 年	57,600.00			57,600.00	1,612.14	1,612.14
2040 年	57,600.00			57,600.00	1,612.14	1,612.14
2041 年	57,600.00		12,000.00	45,600.00	1,612.14	13,612.14
2042 年	45,600.00			45,600.00	1,312.14	1,312.14
2043 年	45,600.00			45,600.00	1,312.14	1,312.14
2044 年	45,600.00			45,600.00	1,312.14	1,312.14
2045 年	45,600.00			45,600.00	1,312.14	1,312.14

债券存续期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偿还金额	期末本金余额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合计
2046 年	45,600.00			45,600.00	1,312.14	1,312.14
2047 年	45,600.00			45,600.00	1,312.14	1,312.14
2048 年	45,600.00			45,600.00	1,312.14	1,312.14
2049 年	45,600.00			45,600.00	1,312.14	1,312.14
2050 年	45,600.00			45,600.00	1,312.14	1,312.14
2051 年	45,600.00			45,600.00	1,312.14	1,312.14
2052 年	45,600.00			45,600.00	1,312.14	1,312.14
2053 年	45,600.00			45,600.00	1,312.14	1,312.14
2054 年	45,600.00			45,600.00	1,312.14	1,312.14
2055 年	45,600.00		5,700.00	39,900.00	1,254.57	6,954.57
2056 年	39,900.00		18,000.00	21,900.00	1,197.00	19,197.00
2057 年	21,900.00		21,900.00		328.50	22,228.50
合计		57,600.00	57,600.00		43,864.20	101,464.20

（三）本息覆盖倍数

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息前净现金流为 171,188.19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 101,464.20 万元，项目净现金流覆盖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69。

四、专项债券使用与项目收入缴库安排

郯城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政府债券管理规定履行相应义务，确保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

专项债券收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根据专项债券《信息披露文件》规定的还本付息安排，项目单位（包括项目单位的管理单位）应以本方案中的项目收入按照对应的缴库科目上缴财政，按时、足额支付政府专项债券本息。

五、项目风险分析

（一）与项目建设相关的风险

1.工期风险: 工期延误造成机械、人力资源投入增加，债券利息增加导致成本增加。

2.质量风险: 质量问题造成的返工、工期延误影响成本。

3.安全风险: 发生安全事故造成成本增加，且安全事故会造成工期延误，从而导致成本增加。

4.环境破坏、环境保护风险。

5.财政和经济风险: 通货膨胀、汇率的变动、税费的变化、材料价格变化。

6.材料风险: 供暖、新工艺的引进，消耗定额变化，材料价格变化等。

7.资金风险:资金筹措方式不合理、资金不到位、资金短缺。

8.自然灾害风险: 洪水、地震、火灾、台风、塌方、雷电等自然灾害或恶劣天气。

9.人员及工资风险: 技术人员、管理人员、一般工人的素质及工资的变化。

10.设备风险: 施工设备选型不当，出现故障，安装失误。

（二）与项目收益相关的风险

1.数量达不到预期风险

从财务分析中的敏感性分析计算表可知，项目收益对数

量较为敏感，如果项目建成后相关数量和质量距离预期差距过大，将会对项目的收益带来一定风险。

2.运营成本增加风险

项目建成后的运营管理，存在一定的风险，项目管理部门的运营管理水平直接关系到项目投入运营后的正常安全运营及运营效益。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一）项目概况

潍坊至宿迁高速铁路郯城综合枢纽工程，项目主管单位为郯城县城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由郯城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负责实施，本次拟申请发行专项债券 12,000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

（二）项目绩效目标

潍坊至宿迁高速铁路郯城综合枢纽工程总体绩效目标为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55 亩，总建筑面积 48,000 平方米，建设站前广场、停车场、配套道路基础设施工程、客运站枢纽等。主要建设内容:（1）站前广场：用地面积 40 亩建设地下停车场：人行道通道、站前广场地面工程。站前地下停车场;地下建筑面积 42,000 平方米，停车位 1,200 个；安装 60kW 的充电桩 800 个。站前广场地面工程，用地面积 21,000 平方米。站前人行通道工程，包含一横两竖三组主通道，横向主通道长度为 230 米，两处坚向主通道长度均为 70 米。（2）

配套道路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配套道路基础设施工程等共计9,000米，包括桥梁雨水、污水、电力、通信、照明、交通设施等附属工程。（3）客运站枢纽工程：用地面积15亩，主要建设旅客服务中心、大型客车停车场。旅客服务中心建筑面积6,000平方米，大型客车停车场设置100个停车位，日发送旅客3,000人次。

项目收益主要来源于停车费、充电服务费、租赁费等。通过对收入以及相关营运成本、税费的估算，测算得出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的息前净现金流为171,188.19万元，融资本息合计101,464.20万元，项目净现金流覆盖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1.69。

2026年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站前广场主体工程、停车场主体完成、配套道路的基本施工和服务中心主体工程。本项目的建设，可以完善高铁片区的基础设施建设，构建片区交通路网，高铁枢纽交通快进快出，改善群众居住条件，方便群众出行，适应高铁片区业快速发展的需要，对郯城高铁片区城市建设、带动当地经济快速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三）评估内容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国家、省、市各级相关发展规划要求

《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完善提升高速（城际）铁路网主骨架,建成雄商、津潍、济滨、

济枣、潍宿及青岛连接线等高铁项目,打通纵贯南北的京港台通道、京沪辅助通道.规划研究莱芜至临沂、德州至商河、日照至五莲等高铁项目,具备条件后推进实施.实施货运铁路联网补网强链工程,推动铁路专用线进港入园,打通铁路货运“最后一公里”.挖掘释放既有铁路运能运力,研究利用既有铁路开行市域(郊)列车.谋划研究济南、青岛新一轮轨道交通建设规划,探索试行地铁货邮运输。到2030年,全省高速铁路运营里程达到4,600公里左右,实现“市市通高铁”,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达到800公里左右。

《临沂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科学实施“强基联网”行动，打造现代综合交通网络。构建“两纵一横”高速铁路网，建成潍坊至宿迁高铁，谋划推进莱临高铁，研究临沂至连云港高铁、鲁中高铁，开展临沂至枣庄城际铁路前期研究，推动临沂北站一体化建设，实现日兰、潍宿、莱临“三站合一”，到2030年，高速铁路运营里程突破400公里。打造“一纵两横五连”普速铁路网，建成董家口至五莲铁路及胶新铁路扩能改造工程，研究临沭至连云港、临朐至沂水段普铁。建成远海物流、临港智慧等铁路专用线，推动临港普瑞铁路专用线和坪岚铁路铁牛庙至碑廓段扩能改造工程纳入省级规划。完善“五纵五横一连”高速公路网，建成董家口至梁山、潍坊至邹城、临沂至东海、临沂至日照等高速项目，推进蒙阴至邳州高速建设，完成日兰高速改扩建，到2030年，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1200公

里。

高铁是经济发展的大动脉，京沪高铁辅助通道作为国家“八纵八横”高速铁路网的重要连接通道，作为全省“四横六纵三环”高铁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京沪高铁辅助通道郯城站，也是集高速铁路、公路、城市交通于一体的现代化铁路客运车站，是郯城县重要的交通枢纽。搞好京沪高铁辅助通道郯城站综片区基础配套建设，确保郯城站交通枢纽功能，方便旅游集散，是十分有必要的。

《郯城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指出：构建高效综合交通网络。打造综合交通枢纽，完成潍宿高铁郯城段建设，建成潍宿高铁郯城西站及配套工程，快速连通长三角、京津冀等城市群。依托京沪高铁辅助通道潍宿高铁郯城西站建设契机，围绕高铁站规划建设高铁城市，布局商业综合体、酒店、写字楼等配套设施，打造高铁经济核心区。依托高铁快速运输优势，吸引旅游、商务、科技研发等现代服务业集聚，发展高铁旅游专线，将高铁站与郯城旅游景点串联，带动旅游业发展，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加强交通基础设施与农业、工业园区连接，在农业产业园区周边建设专用运输道路，配套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提高农产品运输效率，降低损耗。为工业园区规划专属物流通道，优化运输组织，引入甩挂运输、共同配送等先进运输模式，降低企业物流成本，提高园区产业竞争力，推动产业升级，促进郯城经济高质量发展。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省相关发展规划的要求，对完善高铁片区道路、学校、医院等基础设施具有重要意义，促进经济具有重要作用。

（2）本项目建设是完善郏城高铁片区基础设施，确保高铁枢纽交通快进快出的需要

高铁片区功能定位为郏城的产业新高地、新旧动能转换示范区。随着京沪附属通道的开工建设，高铁片区的未来发展必然十分迅速，加快片区基础建设，提高高铁片区承载能力势在必行。本项目建成后，可以完善高铁片区的基础设施建设，构建片区交通路网，高铁枢纽交通快进快出，改善群众居住条件，方便群众出行，适应高铁片区业快速发展的需要，对郏城高铁片区城市建设、带动当地经济快速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①提高运输效率

高铁站综合功能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的建设可以提高铁路运输效率。高铁站作为铁路运输的重要节点，其基础设施的完善程度对铁路运输效率有着直接的影响。通过建设完善的基础设施，包括站场、站厅、出入口等，可以优化旅客流线，减少旅客的等待时间，提高列车的正点率。同时，完善的基础设施还可以提高铁路运输的可靠性和安全性，减少事故发生的概率。

②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高铁站综合功能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的建设可以促进

区域经济发展。高铁站作为城市的重要交通枢纽，其周边地区的经济发展状况与高铁站的建设水平密切相关。通过建设完善的基础设施，可以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加快城市发展进程。此外，高铁站还可以吸引更多的客流和物流，促进沿线地区的旅游业、物流业等产业的发展，推动区域经济的转型升级。

③提高城市形象

高铁站综合功能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的建设可以提高城市形象。高铁站作为城市的重要门户，其形象和环境直接关系到城市的形象和品质。通过建设完善的基础设施，可以提升城市的形象和品质，吸引更多的游客和投资者的关注。此外，高铁站还可以成为城市的地标性建筑，提高城市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④满足人民群众出行需求

高铁站综合功能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的建设可以满足人民群众的出行需求。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民群众对于出行方式的要求也在不断提高。通过建设完善的基础设施，可以提供更加舒适、安全、便捷的出行环境，满足人民群众对于出行方式的需求。

⑤促进交通一体化

高铁站综合功能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的建设可以促进交通一体化。随着城市化的进程加速，交通问题日益突出，交通拥堵、出行不便等问题成为了人们关注的焦点。高铁站

综合功能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的建设可以与城市公共交通、高速公路、航空等交通方式进行有效的衔接，提高各种交通方式的换乘效率和便捷性，促进城市交通的一体化发展，提高城市的综合运输能力。

⑥推动城市化进程

高铁站综合功能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的建设可以推动城市化进程。高铁站周边地区的城市化水平和发展状况与高铁站的建设密切相关。通过建设完善的基础设施，可以带动周边地区的城市化进程，加快城市的发展速度，提高城市的综合竞争力。

（3）本项目建设是拉动当地经济增长，吸纳富余农村劳动力，拓宽就业空间的需要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拉动内需加快基础设施建设的要求，能带动建筑、建材等相关的产业的发展。项目建成后，还将极大地促进市政基础设施的完善，推动路政、园林种植等公共服务行业的发展。另外本项目的建设需要投入大量的劳动力，将为当地富余劳动力部分提供一定数量的就业岗位，拓宽就业空间。因此，本项目的建设能够在解决就业、繁荣地方经济、刺激消费、增加财税收入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具有促就业、保增长的作用。

综上所述，高铁站综合功能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的建设是非常必要的。通过建设完善的基础设施，可以提高铁路运输效率，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提高城市形象和品质，满足人

民群众的出行需求，促进交通一体化和推动城市化进程。因此，政府和企业应该加大投资力度，加强高铁站综合功能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的建设和管理，为城市的可持续发展和人民的出行提供更好的保障。

2.项目实施的公益性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完善郑城县高铁片区基础配套设施，方便旅客集散，改善高铁片区群众生活质量，支持核心区高密度开发，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繁荣区域经济，实现经济社会和城市的协调持续发展。

3.项目实施的收益性

项目实施后，主要收益来源为停车费、充电服务费、租赁费等。通过对收入以及相关营运成本、税费的估算，测算得出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的还本付息金额为171,188.19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为 101,464.20 万元，项目收益覆盖项目融资本息总额倍数达到 1.69 倍。

4.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

本项目的建设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第二十九条“综合交通运输”第 1 款“综合交通枢纽建设与改造”的范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要求，是国家鼓励建设的项目。该项目的建设符合有关产业政策和相关发展规划要求；且项目申报单位积极投入到报批工作中，各立项审批部门依照其各自法定权限范围、法定程序进行该项目的立项工作。

5.项目成熟度

本项目取得当地政府大力支持，在土地、资金和政策上给予优惠政策；通过调查研究，项目建设也取得了当地企业和居民的广大支持和拥护。

6.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项目通过专项债券形式筹资 57,600 万元，剩余资金自筹解决。项目实施单位已会同财政等部门解决资金问题。

7.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根据国家相关财务政策、同类项目收入成本收益数据及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预测，本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数据较为合理。

8.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项目建设单位根据国家政策要求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申请专项债券资金占项目总投资的 80%，本比例符合相关政策和实际情况要求，较为合理。

9.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及应对措施

根据财务计划现金流量表，项目经营期内现金流量及累计盈余资金充裕，运营期净现金流量各年均为正值，项目资金覆盖倍数为 1.69 倍，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

说明项目实现自身资金平衡的可能性较大，具有较强的生存能力。

10.绩效目标合理性

潍坊至宿迁高速铁路郯城综合枢纽工程设置年度和长

期绩效目标，科学规划、设置合理，便于精准实施，可以有效利用项目资金。

（四）评估结论

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息前净现金流为 171,188.19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 101,464.20 万元，项目净现金流覆盖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69，符合专项债发行要求；项目可以通过自筹、发行专项债券等方式完成资金筹措，为本项目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证本项目的顺利施工。总的来说，本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可实施性较强，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控，本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符合专项债券申报使用要求。